

集贤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集人大发〔2023〕57号

县人大常委会关于集贤县 2022 年 财政决算（草案）的批复

县人民政府：

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长李季森同志受县政府委托所作的《2022 年县级财政决算方案（草案）》的报告，会议对 2022 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进行了审查，决定批准 2022 年县级财政决算，请县政府严格加以贯彻执行。

(此页无正文)

集贤县人大常委会

2023年10月7日